

国药集团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国药一致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有关规定，作为国药一致的独立董事，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提前审阅了《关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国拨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现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

我们已经从公司获悉国药一致关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药集团”）拟对国药一致拨付由财政部下拨的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重点产业转型升级与发展资金 3,160 万元，作为国家资本金投入。我们认真审阅了有关文件资料和议案内容，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同意将《关于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国拨资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独立董事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签署页）

独立董事：

陈宏辉：_____

欧永良：_____

陈胜群：_____

苏薇薇：_____

2023年10月13日